

证券代码：873687

证券简称：山力科技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黄石山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征收补偿协议和收到征

收补偿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搬迁事实概述

因下陆区人民政府为满足城市发展与公共利益的需要，依照《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国务院令第590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公司位于黄石市下陆区广州路的厂区土地及地上建筑物等拟被征收，相关事项已经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近期与下陆区政府签署《征收补偿协议》，并于2025年7月4日收到第一笔征收补偿款9,353,278.80元，公司将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上述补偿款进行相应会计处理，上述补偿款对公司利润的具体影响数额以会计师事务所确认的结果为准。

本次搬迁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搬迁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协议主要内容

（一）协议当事人

甲方：黄石市下陆区人民政府

乙方：黄石山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征收不动产情况

乙方被征收房屋位于下陆区广州路；房屋所有权人黄石山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房屋总建筑面积25063.09m²，土地使用权类型出让；土地用途工业。

（三）征收补偿方式及金额

根据双方协商，乙方自愿选择货币补偿方式。共计补偿金额（人民币）：陆仟贰佰叁拾伍万伍仟壹佰玖拾贰元（¥62,355,192.00元）。

三、对公司的影响

目前上述待搬迁办公场所尚在正常生产经营中，公司办公场所的相关办公设备届时会根据公司规划迁至公司及子公司其他厂区有能力承接该征收厂区的生产、办公职能，待征收补偿方案分阶段执行后，公司注册经营地将适时迁至其他经营场所。本次搬迁为政府主导行为，搬迁的补偿款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本次搬迁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四、备查文件

《征收补偿协议》
《银行回单》

黄石山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 7 月 4 日